

#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张扶办字〔2020〕26号

---

##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张店区 2020 年扶贫日活动方案》的 通知

各镇、马尚街道、湖田街道扶贫办，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区直有关部门、单位：

为做好 2020 年扶贫日活动各项工作，按照市扶贫办《关于印发〈淄博市 2020 年扶贫日活动方案〉的通知》（淄扶办发〔2020〕15 号）要求，结合我区实际制定了《张店区 2020 年扶贫日活动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组织实施。

请各镇、马尚街道、湖田街道扶贫办及有责任分工的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制定好扶贫日活动方案，认真组织实施。请将扶贫日活动总结于 10 月 18 日前报区扶贫办。

联系电话：2869078

电子邮箱：zdqfbgszh@zb.shandong.cn



# 张店区 2020 年扶贫日活动方案

2020 年 10 月 17 日是我国第 7 个扶贫日，也是第 28 个国际消除贫困日。为组织开展好扶贫日系列活动，按照市扶贫办《淄博市 2020 年扶贫日活动方案》要求，结合我区扶贫实际，制定如下方案。

##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指示要求，认真落实国务院扶贫办、省扶贫开发办关于扶贫日活动的安排部署，坚持“正面宣传、注重实效、广泛参与、务实节俭”的原则，组织开展系列活动，凝聚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强大合力。为决战决胜脱贫攻坚营造良好氛围。

## 二、活动时间与目标

1.活动时间：定于 10 月 17 日前后。

2.活动目标：做好全区“扶贫日”宣传工作，努力营造全社会各界力量关心关注、共同参与扶贫开发的良好氛围，积极倡导“扶贫济困、人心向善”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友善互助的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三、活动内容

1.全区帮扶党员干部走访贫困户。全区各相关单位要在 10.17 期间组织帮扶干部深入贫困户家中开展走访慰问等活动，帮助解



决贫困户在生产生活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拉近与贫困户之间关系，提升贫困群众的满意度和获得感。

2.开展系列扶贫公益活动。由团委、教育等部门牵头，扎实开展“青春扶贫·情暖童心”活动，鼓励社会更多爱心人士关爱困难学生和留守儿童。由妇联牵头深入开展“美在家庭”巾帼扶贫志愿活动，改变贫困户家中卫生状况，形成良好卫生习惯；由民政等部门牵头，发动社会组织、扶贫志愿者队伍等，重点面向贫困老人或特殊困难群体开展活动，大力营造社会组织、社会工作专业力量积极参与脱贫攻坚的浓厚氛围。由卫生健康部门继续开展“第一村医”进村入户送健康活动，关注贫困户身体健康。其他职能部门也要结合自身职责和工作实际，实施系列扶贫公益活动。

3.开展消费扶贫系列活动。以9月份全国“消费扶贫活动月”为契机，积极组织参与消费扶贫系列活动，集中推介我区贫困农产品。发动我区行业协会、商会、慈善机构、爱心企业、爱心人士等社会力量参与消费扶贫，助力脱贫攻坚，服务乡村振兴，帮助解决贫困地区农产品滞销问题，促进贫困地区农民增收。

4.开展脱贫攻坚集中宣传月活动。把10月份定为集中宣传月，依托区级新闻媒体、网络媒体、今日张店微信公众号，突出专题宣传，强化典型宣传，开展各类公益宣传。宣传党和政府富民政策、措施，展示近年来的脱贫攻坚成果。宣传社会各界参与脱贫攻坚的好经验、好典型、好做法。利用张店手机报，向手

机用户发送扶贫宣传短信，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的重要论述，宣传脱贫攻坚政策，在全社会营造良好的舆论氛围。

#### 四、工作要求

1.加强领导，统一部署。全区扶贫日活动在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领导下开展，各镇、马尚街道、湖田街道扶贫办及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要切实加强对“10.17”扶贫日活动的组织领导和统筹协调，充分结合各自实际，认真开展好活动各项工作，要突出主题、注重实效，坚决防止形式主义，杜绝铺张浪费，确保活动取得实效。

2.加强宣传，广泛动员。各镇、马尚街道、湖田街道扶贫办及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相关成员单位要积极动员社会各界广泛参与，大力开展舆论宣传，为活动营造出人人关心扶贫，人人支持扶贫，人人参与扶贫的浓厚社会氛围，真正使活动达到造声势、广宣传、入人心的目的。

---

张店区扶贫开发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0年9月18日印发

---